

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4月25日在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9栋B4座23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郭立志先生召集并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共9名，占公司董事总数的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彭学武、毛明华、黎奇峰、王蒲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此议案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编制和审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

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1 年年度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四、《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1 年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五、《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1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本 219,555,402 股为基数（若分配预案披露后，未来股本有变动，则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额为基数），每 10 股派 1.2 元（税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会超过公司未分配利润可分配范围。

公司本次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 2021 年度公司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在公开披露文件中做出的承诺、《公司章程》规定的分配政策。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六、《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会计师出具的《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七、《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发展情况，公司拟在 12 个月内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累计总额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换算等值的美元。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八、《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战略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总计为人民币 55,000 万元（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的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且不超过上述具体授信金额；贷款期限、利率、种类以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

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郭立志先生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管理层根据经营及资金需求情况使用上述授信额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九、《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

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十、《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和审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十一、《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谷宁、罗振军、陈玮三人因个人原因辞职，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61,471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 3.744 元/股，预留授予价格 5.637 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的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十二、《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此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

十三、《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50,000 万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银行理财产品，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郭立志先生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十四、《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十五、《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相关解除限售事宜。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97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878,495 股，占目前总股本的 0.8556%。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及独立董事意见、监事会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十六、《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相关解除限售事宜。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6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34,933 股，占目前总股本的 0.1981%。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总数的 100%，该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杨晗鹏、刘杰回避表决。

《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及独立董事意见、监事会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十七、《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担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总经理郭立志先生 160 万元；杨晗鹏先生 100 万元；刘杰先生 10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总数的 100%，该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三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十八、《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在公司有行政职务的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副董事长刘砥（同时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同为的执行董事）年薪为 120 万元，不再另行支付董事津贴；其他在公司有行政职务的董事人员，不因担任董事职务另行领取津贴。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总数的 100%，该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四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2、在公司无行政职务的董事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方案：每年领取 12 万元的董事津贴，每半年发放一次。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总数

的 100%，该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一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3、独立董事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方案：每年领取 12 万元的董事津贴，每半年发放一次。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总数的 100%，该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四名独立董事回避表决。

以上金额为税前金额。

此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十九、《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二十、《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廖藟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二十一、《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星期四）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